

第1章

《红楼梦》的神话开篇

上古时候，水神共工与火神祝融起了冲突，发生了一场恶战。在较量中，共工败下阵来，恼怒之下，他一头撞向了位于西北的不周山。

这可不得了！不周山上有支撑苍天的天柱，经共工这一撞，天柱崩断，苍天倾斜，天空中立刻出现了一个大窟窿。人间顿时变得暗无天日，洪水肆虐，一些妖魔鬼怪也乘机作乱，大地上生灵涂炭，民不聊生。

慈悲的神女女娲看到这一切，不禁心生怜悯，希望百姓重新过上安定的生活，便施展法力，炼成美丽的五色石补天。

终于，天空中的窟窿被补上了，地上的洪水渐渐退去。人们日出而作、日落而息，恢复了安宁的生活。

从此，人们铭记着女娲的功绩，每当看到天边的霞光时，就说那是用来补天的五色石正散发着耀眼的光彩。

《红楼梦》的故事便由此开始——

当初女娲炼石补天，炼制的五色石共三万六千五百零一块，每块高十二丈^①、方二十四丈，硕大无比。其中三万六千五百块被用来补天，唯独剩了一块，被弃在大荒山无稽崖青埂峰下。^②

谁知，这块补天遗石为神仙炼制而成，已经有了灵性，能够像人一样思考、说话。它心想，别的五色石都担当了补天的重任，只剩下形单影只的我。为什么偏偏是我被女娲娘娘抛弃在这里呢？难道是因为我有什么不足吗？……

补天遗石百思不得其解，又无法挪动，只得日日待在青埂峰下，不免寂寞悲伤，却没有任何法子。

然而，这块补天遗石也有它的神奇使命，只是这时的它还浑然不觉。

直到有一天，补天遗石远远看到一个僧人和一个道士徐徐而来。这二位乃天上的神仙，皆神通广大，能够往来于天地之间，僧人名为茫茫大士，道人名为渺渺真人。^③

这二位神仙游走于天地间，见多识广，走累了就席地而坐，闲聊起来。原来这红尘之中有很多美丽的景物，也有着富贵的生活，

① “丈”是古代常用长度单位，古时各朝代对1丈的具体长度有不同规定，当今1丈约为3.33米。这样说来，《红楼梦》中女娲炼制的巨石高十二丈，仿佛是一座座小山。

② 曹雪芹撰写的地名、数字，往往都有文学寓意。“大荒”意味着“极其荒唐”，“无稽”表示“无从查考”，而“青埂”谐音“情根”，寓意与情有关的故事从此开始。《红楼梦》中有“金陵十二钗”的说法，是指十二位优秀的女性，“十二丈”“二十四丈”等数字，是对“十二钗”的强调。

③ 古典长篇小说往往以具有神话色彩的内容开篇，以吸引读者阅读下去，像《水浒传》开头就是洪太尉放走妖魔的故事。而成书于清代乾隆年间的《红楼梦》，被誉为“古典章回小说的巅峰之作”，书中具有神话色彩的开篇故事包含了更加丰富的内容，表达了作者深刻的思想。

无论是车马田宅、山水美景，还是歌舞美酒、宝器华服，都是说不尽的繁华景象。

偏偏他们所说的一切，被寂寞了千年的补天遗石听到。它心中想，人世间竟然有那么多五光十色的景致，跟青埂峰下的荒凉迥然不同。只可惜，多彩的人间生活我并没有见过，如果能感受一番，也不枉在荒山中的千年等待。

两位神仙休息好了，眼看即将离开。补天遗石不想错过这难得的机会，忙毕恭毕敬地开口说话。因形体笨重，它便自称“蠢物”。

“二位仙师，弟子蠢物，请恕不能见礼了。”

两位神仙见多识广，倒不觉奇怪，回身与补天遗石攀谈起来。

补天遗石壮着胆子，说出了自己的想法：“二位仙师法力无边，不知可否带弟子步入红尘，去见识见识人世间的富贵繁华。”

两位神仙听了，相视一笑，摇头道：“红尘中倒不像山林里这般寂寞，然而，虽有些欢乐的事情，但也难免乐极生悲——都说‘美中不足，好事多磨’，倒不如安安静静地待在这里。”

石头既然已经动了凡心，哪里听得进去，一心想要去人间经历一番。两位神仙见状，只好依从了石头。

可巨石如何能带入凡间呢？好在两位神仙法力高强，他们施展幻术，顷刻间，这块巨石就变成了一块鲜明莹洁的美玉，如同扇坠大小，可以拿在手中，也可以佩戴在身上。

补天遗石本由女娲娘娘炼制，并非凡品，变成的玉亦十分美丽。茫茫大士将玉托在掌上端详着，说道：“看这外观，倒也是个宝物了。只是，若见识平平的人看了，也不过以为是一块普通的玉石。依我说，还要再刻上一些字迹，注明你的神奇之处，让人们一看就知道你来

历不凡才好。”

茫茫大士答应石头，要带它去昌明隆盛之邦、诗礼簪缨之族，体验一番花柳繁华地、温柔富贵乡的生活。

石头迫不及待地问，究竟要到什么地方去，赐给它哪几样字迹，又有怎样的神奇之处。

天机自然不可泄漏。茫茫大士不答，将美玉藏在袖中，与渺渺真人有说有笑，飘然而去……

补天遗石变成美玉后，又过了很多很多年。有一天，一个人来到了大荒山无稽崖。他叫空空道人，走遍名山大川是为了得道成仙。

空空道人来到青埂峰下，便被眼前的一幕惊呆了——丛林之中耸立着一块巨石，奇异的是，石头上竟密密麻麻写满了小字，看上去隐约有“贾府”“贾宝玉”“林黛玉”等字样。

空空道人不曾见过此景，好奇地逐一辨认，终于明白了石上文字写的是什么。

原来，这块石头就是当年茫茫大士与渺渺真人带走的补天遗石，它在经历红尘繁华之后，又变回了原形，回到青埂峰下。只不过，去往人间数十载，这块石头并非毫无知觉，而是将它的所见所闻变成文字，显现在自己身上，成为一段凄美动人的故事。

在故事的开头，还有一首诗：

无材可去补苍天，枉入红尘若许年。

此系身前身后事，倩谁记去作奇传？

原来，这正是补天遗石的心声，它希望自己的经历让更多人知晓，让人们从中悟出一些道理。

空空道人来了兴致，想圆了石头的梦想，打算抄回这些故事，在人间流传。然而，他转念一想，又觉得无非是家庭日常生活的种种，并非什么奇特的经历，更无关历史上的大人物、大事件，所以便犹豫了。

这时候，补天遗石看出空空道人的心思，便与他攀谈起来。

原来，石上故事记录了很多优秀的女孩子，有的才华横溢，有的心胸开阔，有的眼界高远，各有所长。这些女子的优秀之处，是值得世人知晓的。

空空道人觉得言之有理，又细看了看文中故事，其中朝代年纪、地舆邦国已经失落无考，不知是什么朝代、哪个年号间的故事，且大都是与情有关的内容，极少谈及朝政等，想来不至于触怒朝堂上的大臣、皇帝。

空空道人便把故事抄了回来，使之在世人中流传。这本是源自石头上的故事，因此名为《石头记》。^①

人们都很喜欢这个故事，越流传越广，因此《石头记》又被人们命以种种别名，比如《金陵十二钗》《红楼梦》，等等。

石上的故事虽好，但不免冗长，后来曹雪芹先生在他的书斋悼红轩中“披阅十载，增删五次”，一一编出目录、整理出章回，这才

① 年号是中国古代封建王朝用来纪年的一种形式，一个皇帝即位后可以使用不止一个年号。“朝代年纪、地舆邦国”“失落无考”的文学设定，是虚构的内容。学界主流观点认为，书中写的是清朝发生的故事。只是由于清代大兴文字狱，作者为了防止著作被禁毁，有意进行了模糊处理。

有了当今世人所见作品。^①

而在书的开篇，也有曹雪芹的一首诗：

满纸荒唐言，一把辛酸泪。

都云作者痴，谁解其中味？

① 红楼故事源于补天遗石上所记文字，这是小说内容的一部分，小读者们不可当真。其实，《红楼梦》前八十回的作者是曹雪芹，他祖上曾担任清代的江宁织造。他幼年经历过富贵的生活，因此书中对大家族生活的展现相当鲜活。网络上常有人否定曹雪芹是《红楼梦》的作者，小读者们应持审慎的态度，面对争议时冷静地思考，慎重地辨析。

第2章

甄士隐去，贾雨村言

一首开篇诗之后，书中故事正式开始。且说那石头上的故事，是从江南的姑苏城讲起的。

姑苏，也就是苏州，是一个繁华兴盛的地方。苏州有一个城门名为阊门，周围百姓聚居，商贸兴隆，名闻遐迩。

阊门附近有一条十里街，街上有条仁清巷，巷子深处有一座古庙，由于地方狭窄，寺庙建得不方不圆，被人戏称为葫芦庙。^①

在这葫芦庙旁住着一户人家，主人名叫甄费，表字^②士隐。这甄士隐饱读诗书，素日观花栽竹，过着富裕的生活。

一天，正值炎炎夏日，甄士隐读书困倦了，伏在桌上睡去。不承想，这一睡就做了一个神奇的梦。

① 曹雪芹的写作手法相当灵活，“姑苏”“阊门”皆是真实的地名，而“仁清巷”“十里街”则是虚构的地方，通过谐音，强调了“人情”“势利”。

② 表字：古人的表字与大名有关，在意思上是对大名的解释，如关羽字云长。因表字有“表德”的作用，表明一个人的道德追求，故名表字。平辈的友人、同窗之间为表尊重，不能称呼彼此的大名，要称呼表字。

梦中，甄士隐来到了一处烟云缭绕的地方，仿佛是那诗文中描写的仙境。他正疑惑，忽见远处走来两位神仙，边走边谈。其中一位光着头，是位僧人；而另一位手执拂尘，是个道士。

这两人是谁？想必小读者们已经猜到了，正是茫茫大士和渺渺真人。当初他们带着补天遗石变成的美玉飘然离去，如今出现在甄士隐梦中，正是携玉而去之后的故事。^①

甄士隐远远听到两位神仙笑谈，道士问：美玉无手无脚，如何让它到人间经历繁华呢？僧人胸有成竹，说眼下有一桩奇事，正是将美玉带入世间的良机。他侃侃而谈，讲出了另一段仙界中的故事——

原来，在西方灵河岸上，有一块石头名为“三生石”，相传这块石头掌管着人的前生、今生与来生的缘分。在三生石旁边，生出了一株长着绛红色珠子的仙草，因此得名“绛珠草”。

不远处有神仙居住的赤瑕宫，里面住着一位仙人，名为“神瑛侍者”。神瑛侍者具有慈悲心肠，每日用仙界甘露来灌溉这株绛珠草。年深日久，绛珠草得日月之精华，终于修炼成一位女子，乃绛珠仙子。^②

① “披阅十载，增删五次”文学化地展现了作者艰辛的创作历程，曹雪芹撰写《红楼梦》前后经历了十年，付出了大量心血。书中的线索穿插极为精妙，介绍“还泪”神话前史的一段故事，发生在甄士隐梦中，却呼应了前文中补天遗石变成美玉被仙人带走的情节，衔接相当巧妙。

② “绛”是指深红色，“绛珠”寓意着“血泪”，铺垫出后文林黛玉还泪的故事。“赤瑕”表示玉上有红色的斑点，“瑛”是指像玉的石头。这几个说法呼应，巧妙点出了“木石前盟”的神话背景。神瑛侍者下凡，便是贾宝玉，而绛珠仙子变成了林黛玉，“还泪”正是两人前世的盟约。“三生石”是参考“三生石上旧精魂”的古诗句，指出宝玉与黛玉的缘分是注定的。

绛珠仙子与神瑛侍者相处未久，忽而一日，神瑛侍者动了凡心，觉得仙界虽然美妙，却不像人世间有着那么多的奇闻佚事。因此，他想下凡到人间去经历一番。

仙界中掌管这些事情的是警幻仙姑，仙姑得知神瑛侍者的想法后，便来找绛珠仙子。既然绛珠仙子受过神瑛侍者的“甘露之惠”，依理要报恩，而他下凡到人间，正是绛珠仙子报恩的机会。

可当初神瑛侍者浇灌绛珠草，用的是仙界的甘露，到了人间，绛珠仙子并无这样的奇水可供报恩。她想了想，说待到了凡间，便以一生所有的泪水来报答神瑛侍者的甘露之惠。

这是一段“还泪”的佳话。听茫茫大士说完，渺渺真人连连称奇。茫茫大士又道，既然要让石头变成的美玉感受凡间生活，不妨就借神瑛侍者下世投胎的机会，将美玉带往人世间。^①

渺渺真人向来以慈悲为怀，觉得人世间有乐事，也不免有悲伤，何不趁此机会与茫茫大士一起下界，去解救人们于苦难。

茫茫大士觉得有理，约定将美玉交予太虚幻境的警幻仙姑，之后与渺渺真人一起去往人间。

两位神仙相谈甚欢，而一旁的甄士隐听了这段美妙的故事不免称奇，好奇心起，上前恭敬施礼，想要看一看这块神奇之物。

① 古籍往往存在版本问题，像引起大家争论的“天将降大任于是人”还是“斯人”，就是一个版本问题。同样，《红楼梦》的版本对阅读也有影响。早期的抄本（如甲戌本、庚辰本等）体现出曹雪芹的本意：补天遗石变成通灵宝玉，神瑛侍者投胎成为贾宝玉。但到了后来的程本（如程甲本、程乙本等），有人对《红楼梦》进行了修改，将补天遗石与神瑛侍者混为一谈，那并不代表曹雪芹的原意。抄本只到前八十回，程本整理者则进行了续写、整理，增添了后四十回续书。

茫茫大士见甄士隐是读书人的打扮，又忠厚老实，便笑颜相对，从袖中拿出美玉让甄士隐观看。

仙界的美玉岂是人间之物可比，甄士隐一看，就被美玉瑰丽的外表惊呆了。只见这块玉十分莹润，上面镌有“通灵宝玉”四字。^①玉上还有几行小字，甄士隐正欲细看，偏巧这时已到一座巍峨的石牌坊前，牌坊之上有“太虚幻境”四字。

原来，三人已经来到太虚幻境。僧人与道士拿了通灵宝玉便走，甄士隐还想跟随他们进入幻境。那幻境岂是凡人能擅入的，忽听半空中一声惊雷，甄士隐就从九霄云外坠入了凡间，惊恐之中，只依稀记得太虚幻境石牌坊上的一副对联：

假作真时真亦假，无为有处有还无。

甄士隐猛地惊醒，才发现是做了一个梦。他睡眼惺忪，看着书房外炎炎烈日正照在翠绿的芭蕉上，泛出淡淡的光彩，不失为夏日的美景。甄士隐看着这人间景致，倒把梦中在仙界的经历忘了一大半。

这时，院中传来孩子稚嫩的声音，只见奶妈抱着女儿甄英莲走来。英莲此时才三岁，生得粉妆玉琢，十分可爱。甄士隐年已半百，与妻子只有这一个女儿，故而一向宠爱。英莲张着小手要父亲抱，甄士隐笑呵呵地抱过她，到街上玩耍。

街上熙熙攘攘，非常热闹，英莲见了十分开心，甄士隐不时逗

① 甄士隐看到的玉名为“通灵宝玉”，就是贾宝玉佩戴的那块玉。前文茫茫大士说要给玉刻上文字，即呼应这一处情节。由此可以看出，阅读《红楼梦》应细细鉴赏、品味，一目十行、囫囵吞枣的读法是不适合这部名著的。